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及召开情况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3日前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公司董事长蔡惠星先生召集并主持了本次会议，董事夏蔚先生、周群先生、刘一凡先生、李国荣先生、方楚南先生、钱志昂先生、王清华女士、杨珉先生参加了会议表决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决议

经全体董事充分审议，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议案，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

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7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全文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及签署页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